

证券代码：603400

证券简称：华之杰

公告编号：2026-007

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《华之杰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、《华之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6 年 1 月 13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公告如下：

一、 前十大股东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(%)
1	颖策商务咨询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29,452,500	29.45
2	SUPER ABILITY LIMITED	20,602,500	20.60
3	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11,250,000	11.25
4	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	7,695,000	7.70
5	上海侃拓商务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3,000,000	3.00
6	江苏高投毅达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,000,000	3.00
7	中信建投证券—中信银行—中信建投股管家华之杰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2,500,000	2.50
8	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—中国保险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1,250,000	1.25
9	盈峰集团有限公司	650,000	0.65
10	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	600,000	0.60

二、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无限售 条件股份总数 的比例 (%)
1	崔艳东	180,000	0.90
2	吴锁安	160,000	0.80
3	蒲付强	129,412	0.65
4	周玉信	119,553	0.60
5	石朋贤	111,000	0.56
6	陈云生	97,700	0.49
7	陶雪华	95,000	0.48
8	赵东华	90,000	0.45
9	辛凤兰	85,000	0.43
10	郑苏	79,400	0.40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7日